



# 邹平法院孙镇人民法庭 以“朴素之笔”绘就基层法治好“枫”景

□晚报记者 杨 岫 通讯员 程 凤

孙镇地处邹平市北部,美丽的小清河蜿蜒其侧,辖区面积98.5平方公里,人口约3.9万人。近年来,邹平法院孙镇人民法庭以“素心相暖”党建品牌为引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充分发挥人民法庭扎根乡土、贴近群众的独特优势,将法治力量深度融入基层治理脉络。在助力地方发展、化解矛盾纠纷、服务人民群众的实践中,法庭以“朴素之笔”书写司法担当,绘就出基层法治的亮丽“枫”景。

## 以“素心”化“诉心” 司法担当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

“素心”,即朴素、质朴的善意之心。孙镇人民法庭积极引导当事人以朴素善意直面纠纷,算好风险、亲情、信誉、时间、经济“五笔账”,着力培植和气、促成和解,在护航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中彰显司法担当。

“法官,您看看我们仓库里的这些模具,根本没法用,就算当废铁卖也值不了几个钱,这可咋办啊?”孙镇某科技公司负责人卢某某在法官走访时焦急地说道。

事情源于一场定制合同纠纷:原告孙镇某科技公司从被告天津某公司定制了一批

模具,被告按要求加工完毕并按时交货。但原告收货后未严格质检便大量投产,导致模具生产的产品出现严重瑕疵,造成巨大直接与间接损失,无奈诉至法院。望着仓库里堆积的瑕疵品和车间内忙碌的工人,承办法官深切感受到原告面临的巨大经济压力与精神焦虑——产品滞销、收益受损、工人工资难以兑现,最终影响的是众多家庭的生计。

为妥善化解纠纷,承办法官采用“背对背调解”、电话沟通等多种方式,向双方释法说理,并多次前往孙镇某科技公司实地查看情况。经过耐心

疏导,双方最终达成和解协议,实现案结事了。

这起案件的妥善化解,正是孙镇人民法庭以司法服务护航企业发展的生动缩影。地方科创企业是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的“星星之火”,虽起步微小却潜力巨大。一直以来,孙镇人民法庭高度重视对这类经营主体的司法保障,聚焦其发展特点与实际需求,用心办好每一起涉企“小案”,悉心呵护种子企业萌发成长,为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筑牢法治屏障。

## 以“相暖”解“相争” 司法温度守护民生福祉

“相暖”,寓意化解矛盾、互谅互让、彼此温暖。孙镇人民法庭将非诉机制摆在前面,主动走进群众中间,解开当事人的心结,在矛盾双方之间架起一座彰显人性光辉的“心灵暖桥”,积极引领基层治理新风尚。

“法官,俺都七十岁了,咋就因为0.4亩地被起诉了呢!”在某村的田间地头,被告周某某某向到访法官倾诉道。案情并不复杂:原告张某某于2023年承包了本村三块责任田种植农作物,地块北侧与邻村周某某某的土地相邻。自当年起,

张某某认为周某某某侵占了自己0.4亩土地;而周某某某则称,若交出这0.4亩地,自己实际耕种面积将与村委分配面积不符,双方各执一词、争执不下,张某某最终诉至法院。

“对于老年人来说,0.4亩地关乎生计,咱们去现场看看!”孙镇人民法庭庭长赵浩志接到案件后,第一时间联系原告及村“两委”人员,一同前往田间实地勘察。经了解,原告此前曾委托国土资源部门、派出所进行测绘打桩,但周某某某仍未清理争议土地。

“首先,土地承包经营权

证明明确了面积,咱得依法办事;再者,你们老哥俩相邻而居,也算半个亲人,以前关系不错,别为这点地伤了和气。”承办法官从法律规定到邻里情理,逐一耐心解释。最终,双方各退一步达成共识:原告不再主张过往损失,被告主动交还涉案责任田。

孙镇人民法庭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相暖”化解“相争”,将纠纷调解现场搬到田间地头,用最“接地气”的方式诠释公平正义,也留住了乡村邻里间的温情。

## 以“小案”稳“民心” 司法为民维护社会稳定

小案事不小,枝叶总关情。孙镇人民法庭始终强化“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理念,以司法智慧与担当守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孙镇村民王某从当地某车行购买了一辆电动四轮车,用于家中老人接送孩子。然而,车辆使用不到一个月,便接连出现前轮轴承异响、顶棚漏雨等问题,更令人担忧的是,老人带钥匙离车后,孩子竟能独自启动车辆——一次接孩子放学时,幸亏发现及时才未酿成大祸。王某多次找

车行协商退货未果,无奈之下诉至法院。

“老人和孩子的安全绝不能含糊。”承办法官始终将此事放在心上,主动来到涉事车行。“刘法官,您又来了,真是执着。这车子卖的时候好好的,现在出问题不一定是我们的责任啊。”车行老板略显无奈地说道。

“顾客花17000元买的车,才用一个月就问题不断,尤其是存在无钥匙启动的安全隐患,万一孩子独自启动车辆,后果不堪设想。您换位思考

一下,要是自家老人骑这种车接送孩子,您能放心吗?”刘法官的话直击问题关键。

“行,我给他办理退货。我也听您的建议,马上向厂家反馈这个问题。说实话,虽然我是被告,但看到你们对这种‘小事’都这么上心,心里特别踏实。”车行老板最终松了口气。

孙镇人民法庭始终践行司法为民宗旨,以“枫”为引、用法解纷,不断优化工作举措,深度融入基层社会治理,让公平正义的实现过程更可触、可感、可信。

## 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赶大集 助力“心安城市”建设



□通讯员 孟令旭 李 哲

晚报沾化讯 11月21日,沾化区黄升镇公路站联合辖区派出所,开展道路交通安全专项宣传活动。

道路交通安全志愿者及民警利用黄升大集设置道路交通安全劝导站,针对过往电动二轮、三轮车进行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劝导违停车辆,引导安全行驶,发放“致广大村民关于道路交通安全的一封信”及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彩页,向群众讲解骑车不戴安全头盔、人货混装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号召广大群众要自觉改变交通

陋习和交通违法行为,提高群众道路安全防范意识。

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贵在持之以恒,今年以来黄升镇利用泊古路提档升级工程,将泊古路黄升段拓宽到9米,并在这10公里的路段上安装红绿灯一处,设置警示灯、闪爆灯、振荡线、减速带等道路交通标志牌108处。下一步,黄升镇公路站将积极创新道路交通安全的宣传方式,增强宣传教育力度,继续以更加负责、严谨的态度对待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劝导工作,为营造更加安全、有序、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保驾护航,助力“心安城市”建设。

## 邹平交警开展“飙车炸街”专项整治行动



□晚报记者 于福枝  
通讯员 王小兵

晚报讯 近日,邹平市公安局交管大队结合道路交通安全隐患百日集中整治行动的开展,组织精干警力持续严厉打击非法改装车辆、飙车炸街等交通违法行为。

行动中,邹平交警在群众反映强烈、易发生“飙车炸街”的城市主干道、学校周边等重点路段和区域,科学设置固定卡点和流动巡查组,利用科技手段加强视频巡查

和数据分析,按照“发现一辆、拦截一辆、查处一辆”的要求,发现改装车辆聚集的,及时记录车辆号牌、车型、外观等信息,坚持露头就打,快速高效完成人、车核查,严格依法进行处置,切实提升对改装车、炸街车的打击力度,提高辖区夜间路面见警率和管事率。

行动开展以来,邹平交警共查处飙车、炸街、非法改装等违法行为20余起,有效净化辖区道路安全环境,还城市一片安全与宁静。